重庆市璧山区丹凤小学校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璧山区丹凤小学校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正确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决议和指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根据教育规律、社会要求和学校实际，组织制定学校发展的远景规划、近期目标、学年和学期各项工作计划以及各项工作指标并组织实施。加强学校的科学化管理，制定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规范办学行为，培养良好校风，逐步实现管理决策的科学化，管理方法的定量化和管理手段的现代化。负责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决定校内教职工的工作安排，组织对教职工进行考核，实施奖惩。制定教师队伍建设规划，不断提高他们的政治素质、文化业务水平和科研水平。领导和组织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把德育工作放在首位。研究思想政治工作的要求、内容、方法和规律，不断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政治、法制纪律和道德品质教育以及做好管理工作。教育全体教职工做到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搞好学校、社会、家庭三结合教育。负责领导和组织学校的教学工作，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保证教学计划的贯彻执行。要有计划地参加教研活动，有目的地深入教学第一线，了解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情况，要大力推进教学改革，加强科研工作的组织领导。有计划地组织质量检查、分析，提出提高教学质量的方法。组织制定和实施校舍建设和校园建设规划，加强对财务工作的领导，正确使用各项经费，不断改善办学条件，强化安全工作管理，创造良好的育人环境。改善教职工的福利生活，提高福利待遇，努力解除教职工的后顾之忧。加强与党支部的合作，主动接受学校党组织的监督，搞好领导班子的团结和协作。依靠群众办学，实行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负责定期向教代会报告工作，充分发挥教代会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的作用，支持其在职权范围内所做的有关决定。督促和检查教代会提案的办理与落实。主持学校与学生家长及社会的联系工作和外来工作。搞好校际间的交往；做好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工作，争取各方面力量对学校的支持，为办好学校创造良好的外部条件。

（二）单位构成

璧山区丹凤小学校地处璧山区西部，坐落在美丽的茅莱山下，距城区16公里，学校前身是璧山县丹凤小学校、丹凤莲生小学校、丹凤初级中学校、丹凤农中四校合并而来，学校创建于1938年。学校占地11463平方米，共开有5个教学班，在校学生71人。学校内设教导处和总务处两个内设机构，在编在岗教师14人，退休教师62人。学校附属二级幼儿园一所，学校无公务用车。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5年年初预算数58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6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15.81万元，事业收入资金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0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万元；收入比2024年增加18.24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17.94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减少1.69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年初预算数58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292.2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0.8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2.1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26万元；支出比2024年增加18.24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2.42万元，项目支出增加15.82万元。

按照我区预算管理要求，结转金额已纳入相应性质的资金收入中进行反映，上述收入包括2024年结转并编制到2025年预算的资金。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5.7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65.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48.18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教职工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2024年增加2.42万元，主要原因是教职工工资增加；项目支出17.52万元，主要用于校舍维修改造重点工作，比2024年增加17.52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和校舍维修改造等。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5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5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0.9万元，比2024年增加0.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0.9万元，比2024年增加0.6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资金结转0.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78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7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78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7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1.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7.52万元。

1.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业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业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单位根据以前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需求等情况合理预计。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教育收费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单位根据教育收费标准、学生人数等合理预计。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单位根据本年度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计划，结合上年度收入等情况进行预计。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单位结合上年度上级补助收入等情况进行预计。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单位结合上年度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情况商附属单位进行预计。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单位应当根据本年度事业单位经营活动计划,结合上年度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规模、经营状况和市场行情等因素进行预计。

（七）其他收入：指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收入，单位根据情况合理预计，全部编入预算。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其他说明事项

单位预算公开表中附表之间、表间内部存在一定数据差异，系四舍五入导致。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白昌霞 联系方式：023-41550031

附表：重庆市璧山区丹凤小学校2025年单位预算公开套表